

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4及113年度

地址：臺北市信義區忠孝東路5段68號36樓

電話：(02)87805008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6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25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5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5~71		六~二二
(七) 關係人交易	71~72		二三
(八) 質抵押之資產	-		-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72~73		二四~二五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73、76~77		二六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73、78		二六
3. 大陸投資資訊	73~74、79		二六
(十四) 部門資訊	74~75		二七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自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 雨 新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4 月 28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無形資產之減損評估

截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無形資產帳面價值為 113,227 仟元。管理階層依照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 36 號「資產減損」規定應每年度進行減損評估測試。

該無形資產主係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開發新藥之核心技術，為獨立之現金產生單位，故以其未來估計現金流量並使用適當之折現率衡量該無形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作為評估其是否減損之依據。因用以衡量可回收金額之未來現金流量估計，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且可能受未來市場或經濟景氣影響，具有估計之高度不確定性。因是，將無形資產減損評估考量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因應上述關鍵查核事項所執行之查核程序如下：

1. 取得管理階層委託外部專家評估無形資產是否有減損損失之評價報告，了解其估計該等無形資產針對未來現金流量估計所採用之基本假設及折現率之過程及依據。
2. 針對評價報告所採用之基本假設（如美國病患預測、每年每人零售價及成功率等參數），與歷史統計數據、經濟及產業預測文獻比較，以評估其基本假設之合理性。
3. 採用本所財務顧問專家以協助評估管理階層所使用之折現率，包括無風險報酬利率、波動性及風險溢酬該等假設，是否與公司現行及所屬產業情況相符，並重新執行與驗算。

無形資產會計政策、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及無形資產之明細與變動，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四、五及十二。

其他事項

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4 及 113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

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

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 鈞 麟

吳鈞麟



會計師 陳 昭 宇

陳昭宇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30349292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10348898 號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4 月 28 日

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1,908,383	47	\$ 1,488,148	2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	-	149,135	3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八）	4,384,164	17	3,571,050	65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	22,238	-	18,922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十七）	1,091	-	443	-
1410	預付款項	139,925	1	123,273	2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163	-	352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16,455,964</u>	<u>65</u>	<u>5,351,323</u>	<u>97</u>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8,805,603	35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	15,482	-	18,095	-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一）	22,502	-	32,564	1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五及十二）	113,227	-	118,399	2
1915	預付設備款	3,370	-	1,779	-
1920	存出保證金	9,592	-	4,902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8,969,776</u>	<u>35</u>	<u>175,739</u>	<u>3</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25,425,740</u>	<u>100</u>	<u>\$ 5,527,062</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三）	\$ 259,002	1	\$ 131,470	3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一）	14,418	-	16,099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9,427	-	7,758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282,847</u>	<u>1</u>	<u>155,327</u>	<u>3</u>
	非流動負債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一）	8,395	-	17,892	-
2XXX	負債總計	<u>291,242</u>	<u>1</u>	<u>173,219</u>	<u>3</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四、十五及十九）				
	股本				
3110	股本	828,270	3	786,298	14
3140	預收股本	650	-	440	-
3100	股本總計	<u>828,920</u>	<u>3</u>	<u>786,738</u>	<u>14</u>
3200	資本公積	14,100,536	56	4,826,871	87
3350	待彌補虧損	(4,269,454)	(17)	(2,906,604)	(52)
3400	其他權益	72,611	-	147,907	3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u>10,732,613</u>	<u>42</u>	<u>2,854,912</u>	<u>52</u>
36XX	非控制權益	<u>14,401,885</u>	<u>57</u>	<u>2,498,931</u>	<u>45</u>
3XXX	權益總計	<u>25,134,498</u>	<u>99</u>	<u>5,353,843</u>	<u>97</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25,425,740</u>	<u>100</u>	<u>\$ 5,527,062</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雨新



經理人：王正琪



會計主管：陳苑姍



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虧損為元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 -	-	\$ -	-
5000	營業成本	-	-	-	-
5900	營業毛利	-	-	-	-
	營業費用（附註十四、十六、 十九及二三）				
6100	推銷費用	6,669	-	616	-
6200	管理費用	1,237,825	-	355,935	-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612,535	-	1,101,119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857,029	-	1,457,670	-
6900	營業淨損	(2,857,029)	-	(1,457,670)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十 六及二三）				
7100	利息收入	197,403	-	122,522	-
7010	其他收入	18,469	-	300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5,287	-	7,532	-
7050	財務成本	(1,016)	-	(1,001)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220,143	-	129,353	-
7900	稅前淨損	(2,636,886)	-	(1,328,317)	-
7950	所得稅利益（附註四及十七）	(55,334)	-	(69,604)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8200	本年度淨損	(\$ 2,581,552)	-	(\$ 1,258,713)	-
	其他綜合損益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u>661,046</u>	-	<u>213,264</u>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920,506)</u>	-	<u>(\$ 1,045,449)</u>	-
	淨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362,850)	-	(\$ 744,266)	-
8620	非控制權益	<u>(1,218,702)</u>	-	<u>(514,447)</u>	-
8600		<u>(\$ 2,581,552)</u>	-	<u>(\$ 1,258,713)</u>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435,513)	-	(\$ 632,622)	-
8720	非控制權益	<u>(484,993)</u>	-	<u>(412,827)</u>	-
8700		<u>(\$ 1,920,506)</u>	-	<u>(\$ 1,045,449)</u>	-
	每股虧損 (附註十八)				
9710	基本及稀釋	<u>(\$ 16.60)</u>		<u>(\$ 9.4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雨新



經理人：王正琪



會計主管：陳苑姍



仁新醫療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普通股本 (附註十五)		資本公積 (附註十五及十九)			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附註四及十五)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股數 (仟股)	金額	預收股本	發行溢價	員工認股權						其他
A1	113年1月1日餘額	78,516	\$ 785,160	\$ 400	\$ 1,996,315	\$ 9,343	\$ 1,471,562	(\$ 2,162,338)	\$ 36,942	\$ 2,137,384	\$ 1,291,608	\$ 3,428,992
N1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認股權	-	-	-	-	4,542	1,338	-	-	5,880	285,177	291,057
G1	員工認股權行使	114	1,138	40	9,562	(1,188)	-	-	-	9,552	88,827	98,379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附註二十)	-	-	-	-	-	1,335,397	-	(679)	1,334,718	(1,334,718)	-
O1	非控制權益	-	-	-	-	-	-	-	-	-	2,580,864	2,580,864
D1	113年度淨損	-	-	-	-	-	-	(744,266)	-	(744,266)	(514,447)	(1,258,713)
D3	113年度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	-	-	-	-	-	111,644	111,644	101,620	213,264
D5	113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744,266)	111,644	(632,622)	(412,827)	(1,045,449)
Z1	113年12月31日餘額	78,630	786,298	440	2,005,877	12,697	2,808,297	(2,906,604)	147,907	2,854,912	2,498,931	5,353,843
E1	現金增資	4,000	40,000	-	460,000	-	-	-	-	500,000	-	500,000
N1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認股權	-	-	-	-	18,913	1,674	-	-	20,587	1,182,994	1,203,581
G1	員工認股權行使	197	1,972	210	14,114	(1,202)	-	-	-	15,094	240,493	255,587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附註二十)	-	-	-	-	-	8,780,166	-	(2,633)	8,777,533	(8,777,533)	-
O1	非控制權益	-	-	-	-	-	-	-	-	-	19,741,993	19,741,993
D1	114年度淨損	-	-	-	-	-	-	(1,362,850)	-	(1,362,850)	(1,218,702)	(2,581,552)
D3	114年度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	-	-	-	-	-	(72,663)	(72,663)	733,709	661,046
D5	114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1,362,850)	(72,663)	(1,435,513)	(484,993)	(1,920,506)
Z1	114年12月31日餘額	82,827	\$ 828,270	\$ 650	\$ 2,479,991	\$ 30,408	\$ 11,590,137	(\$ 4,269,454)	\$ 72,611	\$ 10,732,613	\$ 14,401,885	\$ 25,134,49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雨新



經理人：王正琪



會計主管：陳苑姍



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損	(\$ 2,636,886)	(\$ 1,328,317)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2,965	20,049
A20200	攤銷費用	820	161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	(1,570)
A20900	財務成本	1,016	1,001
A21200	利息收入	(197,403)	(122,522)
A21300	股利收入	(18,469)	-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203,581	291,057
A29900	租賃修改損失(利益)	14	(1,068)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960)	25,070
A31230	預付款項	(16,652)	14,41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89	(349)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27,532	8,36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669	6,008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1,513,584)	(1,087,700)
A33200	收取之股利	18,469	-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016)	(1,001)
A33500	退還之所得稅	54,686	69,40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441,445)	(1,019,30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4,086,402)	(5,901,067)
B0006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到期還本	4,411,037	2,438,485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40,936)	(149,135)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82,771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831)	(4,068)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4,690)	(39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 974)	(\$ 1,528)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3,370)	(1,750)
B07500	收取之利息	<u>182,786</u>	<u>68,595</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9,363,609)</u>	<u>(3,550,862)</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16,421)	(14,630)
C04600	現金增資	500,000	-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255,587	98,379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u>19,741,993</u>	<u>2,580,864</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0,481,159</u>	<u>2,664,613</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744,130</u>	<u>132,641</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10,420,235	(1,772,909)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488,148</u>	<u>3,261,057</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1,908,383</u>	<u>\$ 1,488,148</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雨新



經理人：王正琪



會計主管：陳苑姍



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於 105 年 5 月 12 日經核准設立及開始營業，主要營業項目為新藥開發，產品組合包括癌症、眼科及代謝等疾病。

本公司股票於 107 年 7 月 27 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以下稱「櫃買中心」)申報生效後公開發行。另於 107 年 10 月 8 日起經櫃買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5 年 4 月 28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初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5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之生效日</u>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涉及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 11 冊」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17「保險合約」(含 2020 年及 2021 年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8 「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2)
IFRS 19 「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含 2025 年之修正)	2027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之表達貨幣」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於 114 年 9 月 25 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 117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8，亦得於金管會認可 IFRS 18 後，選擇提前適用。

IFRS 18 「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及相關配套修正

IFRS 18 將取代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主要變動包括：

- 合併公司應評估是否具有投資於特定類型之資產及提供融資予客戶之特定主要經營活動，據以將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項目分為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及停業單位種類。
- 損益表應列報營業損益、籌資前稅前損益以及損益之小計及總計。
- 提供指引以強化彙總及細分規定：合併公司須辨認個別交易或其他事項所產生之資產、負債、權益、收益、費損及現金流量，並以共同特性為基礎進行分類與彙總，俾使主要財務報表列報之各單行項目至少具有一項類似特性。具有非類似特性之項目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應予細分。合併公司僅於無法找出較具資訊性之標示時，始將該等項目標示為「其他」。
- 增加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之揭露：合併公司於進行財務報表外之公開溝通，以及向財務報表使用者溝通對本公司整體財務績效某一層面之管理階層觀點時，應於財務報表單一附註揭露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相關資訊，包括該衡量之描述、如何計算、

其與 IFRS 會計準則明定之小計或總計之調節以及相關調節項目之所得稅與非控制權益影響等。

此外，IAS 7「現金流量表」進行以下配套修正：

- 合併公司以間接法編製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時，應以營業損益作為調節起始點。
- 合併公司收取之利息及股利應分類為投資活動，而支付之利息及股利應分類為籌資活動。若合併公司經評估具有特定主要經營活動，須考量損益表中列報股利收入、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之種類，據以決定收取股利、收取利息及支付利息於現金流量表中之分類，惟上述各項現金流量僅能各自分類於現金流量表之單一活動中。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各號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其他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於資產負債表日不具有實質權利可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九及附表三。

(五) 外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七)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2. 內部產生－研究及發展支出

研究之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合併公司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開始認列內部計畫發展階段之無形資產：

- (1) 完成無形資產之技術可行性已達成，將使該無形資產可供使用或出售；
- (2) 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 (3)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4) 無形資產將產生很有可能之未來經濟效益；
- (5) 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完成此項發展，並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及
- (6) 歸屬於該無形資產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夠可靠衡量。

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之成本係自首次均符合上述條件之日起所發生之支出總和認列，後續衡量方式與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相同。

3.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反之，則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針對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

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九)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其他應收款、部分其他流動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

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

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
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 租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十一)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其他收入。

(十二)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三)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1. 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係以通知員工之日為給與日。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值，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2. 給與顧問之認股權

給與非員工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係以所收取商品或勞務之公允價值衡量，但若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估計者，則以所給與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於企業取得商品或對方提供勞務日衡量。

(十四)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研究發展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年度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於發展重大會計估計值時，將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及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合併公司依照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規定，評估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未來能產生之經濟效益及可回收金額，並決定計算現值所使用之適當折現率，以評估其是否有減損情事。若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 11,059,998	\$ 1,488,148
約當現金		
短期票券	199,632	-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157,150	-
貨幣市場基金	491,603	-
	<u>\$ 11,908,383</u>	<u>\$ 1,488,148</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	\$ 149,135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u>國外投資</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		
定期存款(一)	\$ -	\$ 606,298
美國國庫券(二)	<u>4,384,164</u>	<u>2,964,752</u>
	<u>\$ 4,384,164</u>	<u>\$ 3,571,050</u>
<u>非 流 動</u>		
<u>國外投資</u>		
美國國庫券(三)	<u>\$ 8,805,603</u>	<u>\$ -</u>

- (一) 113年12月31日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年利率為4.05%~5.50%。
- (二) 合併公司於113年1月、5月、7月、10月、11月、114年3月、4月、8月、9月及10月購買美國國庫券，114年12月31日票面利率及有效利率分別為0%及4~7%。
- (三) 合併公司於114年12月購買美國國庫券，114年12月31日票面利率及有效利率分別為2.625%及3%。

合併公司僅投資於信用評等為投資等級以上(含)且於減損評估屬信用風險低之債務工具，信用評等資訊係由獨立評等機構提供。合併公司持續追蹤外部評等資訊以監督所投資債務工具之信用風險變化，同時並檢視債券殖利率曲線及債務人重大訊息等其他資訊，以評估債務工具投資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合併公司考量外部評等機構提供之各等級歷史違約機率及違約損失率、債務人現時財務狀況與其所處產業之前景預測，以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九、子 公 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4年 12月31日	113年 12月31日	
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Lin BioScience Pty Ltd	新藥研發	100.00	100.00	—
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Lin Bioscience International Ltd.	轉投資	100.00	100.00	—
Lin Bioscience International Ltd.	Belite Bio, Inc	新藥研發及轉投資	43.44	53.66	(1)
Lin Bioscience International Ltd.	Lin Bioscience, LLC	新藥研發及相關技術服務	100.00	-	(2)
Lin Bioscience International Ltd.	Lin BioScience (HK) Limited	新藥研發及轉投資	100.00	-	(3)
Lin BioScience (HK) Limited	Lin BioScience (Shanghai) Limited	新藥研發	100.00	-	(4)
Belite Bio, Inc	Belite Bio Holdings Corp.	新藥研發及轉投資	100.00	100.00	—
Belite Bio, Inc	Belite Bio (HK) Limited	新藥研發及轉投資	100.00	100.00	—
Belite Bio Holdings Corp.	Belite Bio, LLC	新藥研發及相關技術服務	100.00	100.00	—
Belite Bio Holdings Corp.	RBP4 Pty Ltd	新藥研發及相關技術服務	100.00	100.00	—
Belite Bio (HK) Limited	Belite Bio (Shanghai) Limited	新藥研發	100.00	100.00	—
Belite Bio (HK) Limited	台灣倍亮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藥研發及相關技術服務	100.00	100.00	—
Belite Bio (HK) Limited	Belite Bio (Swiss) AG	新藥研發及轉投資	100.00	-	(5)
Belite Bio (Swiss) AG	Belite Bio Japan Inc.	新藥研發及相關技術服務	100.00	-	(6)

- (1) 若假設該子公司給與之認股權全數經執行轉換為普通股，合併公司對該子公司之持股比例將稀釋為 38.03%；若再假設該子公司發行之權證全數經行使轉換為普通股，合併公司對 Belite Bio, Inc 之持股比例將稀釋為 36.52%，惟仍不影響合併公司對該子公司之控制力。另該子公司於 112 年 6 月董事會決議通過將視需要在不超過 1 億美元之額度內一次或分次按出售當時市價向市場發售普通股 (at the market offering) 辦理現金增資，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該子公司透過此方式已發行 1,209,562 股美國存託股票，並取得淨價款約 72,669 仟美元。
- (2) 子公司 Lin Bioscience International Ltd. 於 114 年 1 月設立 Lin Bioscience, LLC，為該子公司持股 100% 之非重要子公司。
- (3) 子公司 Lin Bioscience International Ltd. 於 114 年 7 月設立 Lin BioScience (HK) Limited，為該子公司持股 100% 之非重要子公司。

(4) 子公司 Lin BioScience (HK) Limited 於 114 年 10 月設立 Lin BioScience (Shanghai) Limited，為該子公司持股 100% 之非重要子公司。

(5) 子公司 Belite Bio (HK) Limited 於 114 年 9 月設立 Belite Bio (Swiss) AG，為該子公司持股 100% 之非重要子公司。

(6) 子公司 Belite Bio (Swiss) AG 於 114 年 11 月設立 Belite Bio Japan Inc.，為該子公司持股 100% 之非重要子公司。

(二)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

子 公 司 名 稱	非控制權益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Belite Bio, Inc	56.56%	46.34%

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三。

子 公 司 名 稱	分 配 予 非 控 制 權 益 之 損 益 (註)		非 控 制 權 益 (註)	
			114年	113年
	114年度	113年度	12月31日	12月31日
Belite Bio, Inc	<u>(\$ 1,218,702)</u>	<u>(\$ 514,447)</u>	<u>\$ 14,401,885</u>	<u>\$ 2,498,931</u>

註：與母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交易已全數銷除。

以下各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金額編製：

Belite Bio, Inc 及其子公司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15,617,042	\$ 4,879,999
非流動資產	8,964,376	163,785
流動負債	(236,728)	(126,701)
非流動負債	(5,914)	(8,555)
權 益	<u>\$ 24,338,776</u>	<u>\$ 4,908,528</u>
權益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9,936,891	\$ 2,409,597
Belite Bio, Inc 之非控制		
權益	<u>14,401,885</u>	<u>2,498,931</u>
	<u>\$ 24,338,776</u>	<u>\$ 4,908,528</u>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收入	\$ -	\$ -
本年度淨損	(\$ 2,390,829)	(\$ 1,157,398)
其他綜合損益	<u>675,756</u>	<u>214,551</u>
綜合損益總額	<u>(\$ 1,715,073)</u>	<u>(\$ 942,847)</u>
淨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1,172,127)	(\$ 642,951)
Belite Bio, Inc 之非控制 權益	(<u>1,218,702</u>)	(<u>514,447</u>)
	<u>(\$ 2,390,829)</u>	<u>(\$ 1,157,398)</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1,230,080)	(\$ 530,020)
Belite Bio, Inc 之非控制 權益	(<u>484,993</u>)	(<u>412,827</u>)
	<u>(\$ 1,715,073)</u>	<u>(\$ 942,847)</u>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 642,450)	(\$ 646,529)
投資活動	(9,369,509)	(3,592,829)
籌資活動	19,307,241	2,438,968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 現金之影響	<u>758,856</u>	<u>132,055</u>
淨現金流入(出)	<u>\$ 10,054,138</u>	<u>(\$ 1,668,335)</u>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成 本	電腦通訊 設 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試驗設備	運輸設備	合 計
114年1月1日餘額	\$ 1,141	\$ 2,797	\$ 11,054	\$ 16,095	\$ 1,618	\$ 32,705
增 添	-	-	1,306	2,525	-	3,831
處 分	-	-	-	(627)	-	(627)
重分類	-	-	471	1,308	-	1,779
淨兌換差額	(<u>22</u>)	(<u>80</u>)	(<u>253</u>)	(<u>511</u>)	<u>49</u>	(<u>817</u>)
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1,119</u>	<u>\$ 2,717</u>	<u>\$ 12,578</u>	<u>\$ 18,790</u>	<u>\$ 1,667</u>	<u>\$ 36,871</u>

(接次頁)

(承前頁)

	電腦通訊 設 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試驗設備	運輸設備	合 計
<u>累計折舊</u>						
114年1月1日餘額	\$ 299	\$ 1,287	\$ 5,042	\$ 7,173	\$ 809	\$ 14,610
折舊費用	269	761	3,017	3,294	319	7,660
處 分	-	-	-	(627)	-	(627)
淨兌換差額	(3)	(31)	(106)	(153)	39	(254)
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565</u>	<u>\$ 2,017</u>	<u>\$ 7,953</u>	<u>\$ 9,687</u>	<u>\$ 1,167</u>	<u>\$ 21,389</u>
114年12月31日淨額	<u>\$ 554</u>	<u>\$ 700</u>	<u>\$ 4,625</u>	<u>\$ 9,103</u>	<u>\$ 500</u>	<u>\$ 15,482</u>
<u>成 本</u>						
113年1月1日餘額	\$ 468	\$ 2,675	\$ 10,665	\$ 11,837	\$ 1,664	\$ 27,309
增 添	654	-	-	3,414	-	4,068
重分類	-	-	-	154	-	154
淨兌換差額	19	122	389	690	(46)	1,174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1,141</u>	<u>\$ 2,797</u>	<u>\$ 11,054</u>	<u>\$ 16,095</u>	<u>\$ 1,618</u>	<u>\$ 32,705</u>
<u>累計折舊</u>						
113年1月1日餘額	\$ 140	\$ 479	\$ 2,619	\$ 3,990	\$ 499	\$ 7,727
折舊費用	155	780	2,301	2,984	336	6,556
淨兌換差額	4	28	122	199	(26)	327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299</u>	<u>\$ 1,287</u>	<u>\$ 5,042</u>	<u>\$ 7,173</u>	<u>\$ 809</u>	<u>\$ 14,610</u>
113年12月31日淨額	<u>\$ 842</u>	<u>\$ 1,510</u>	<u>\$ 6,012</u>	<u>\$ 8,922</u>	<u>\$ 809</u>	<u>\$ 18,095</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通訊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5年
租賃改良	2~5年
試驗設備	3~5年
運輸設備	5年

十一、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房屋及建築	<u>\$ 22,502</u>	<u>\$ 32,564</u>
	114年度	113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16,500</u>	<u>\$ 17,993</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房屋及建築	<u>\$ 15,305</u>	<u>\$ 13,493</u>

合併公司於 114 及 113 年度提早解除租約進行租賃修改，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 11,264 仟元及 12,369 仟元與租賃負債 11,250 仟元及 13,437 仟元。合併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 租賃負債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u>\$ 14,418</u>	<u>\$ 16,099</u>
非 流 動	<u>\$ 8,395</u>	<u>\$ 17,892</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房屋及建築	2.48%~6.30%	2.48%~4.00%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承租辦公處所，租賃期間為 2~5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所租賃之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

(四) 其他承租租賃資訊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短期租賃費用	<u>\$ 1,453</u>	<u>\$ 2,069</u>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 240</u>	<u>\$ 234</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19,080)</u>	<u>(\$ 17,934)</u>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實驗室及辦公室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二、無形資產

<u>成 本</u>	<u>專 門 技 術</u>	<u>電 腦 軟 體</u>	<u>合 計</u>
114年1月1日餘額	\$ 117,011	\$ 1,551	\$ 118,562
增 添	-	974	974
淨兌換差額	(5,281)	(47)	(5,328)
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111,730</u>	<u>\$ 2,478</u>	<u>\$ 114,208</u>

(接次頁)

(承前頁)

	專 門 技 術 授 權 金	電 腦 軟 體	合 計
<u>累計攤銷</u>			
114年1月1日餘額	\$ -	\$ 163	\$ 163
攤銷費用	-	820	820
淨兌換差額	-	(2)	(2)
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981</u>	<u>\$ 981</u>
114年12月31日淨額	<u>\$ 111,730</u>	<u>\$ 1,497</u>	<u>\$ 113,227</u>
<u>成 本</u>			
113年1月1日餘額	\$ 108,905	\$ -	\$ 108,905
增 添	-	1,528	1,528
淨兌換差額	8,106	23	8,129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117,011</u>	<u>\$ 1,551</u>	<u>\$ 118,562</u>
<u>累計攤銷</u>			
113年1月1日餘額	\$ -	\$ -	\$ -
攤銷費用	-	161	161
淨兌換差額	-	2	2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163</u>	<u>\$ 163</u>
113年12月31日淨額	<u>\$ 117,011</u>	<u>\$ 1,388</u>	<u>\$ 118,399</u>

專門技術授權金係自他公司取得研發中新藥之獨家開發、生產及銷售等權利，截至114年12月31日均尚未開發完成達到可使用狀態，因此不進行攤銷。惟無論是否有任何減損跡象，合併公司每年定期比較該等技術授權之可回收金額與其帳面金額以測試是否減損。合併公司於114及113年度均未認列減損損失。

除專門技術授權金外，電腦軟體之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3年耐用年數計提。

十三、其他應付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付臨床試驗費	\$ 116,200	\$ 49,076
應付勞務費	46,467	20,691
應付薪資	42,013	21,576
應付委託研究費	15,247	24,630
應付權利金	5,218	4,851
其他	33,857	10,646
	<u>\$ 259,002</u>	<u>\$ 131,470</u>

十四、退職後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十五、權益

(一) 股本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50,000</u>	<u>150,000</u>
額定股本	<u>\$ 1,500,000</u>	<u>\$ 1,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82,827</u>	<u>78,630</u>
已發行股本	<u>\$ 828,270</u>	<u>\$ 786,298</u>
預收股本	<u>\$ 650</u>	<u>\$ 440</u>

本公司股本變動主要係因現金增資及員工執行認股權。

本公司於 112 年第 4 季因部分員工行使認股權 2,320 仟元，計發行普通股 40 仟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轉換後實收股本為 785,560 仟元。上述員工認股權執行轉換發行新股案於 113 年 2 月 21 日經董事會決議以 113 年 2 月 21 日為增資基準日，且於 113 年 3 月 12 日完成資本額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 113 年第 1 季因部分員工行使認股權 7,000 仟元，計發行普通股 74 仟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轉換後實收股本為 786,298 仟元。上述員工認股權執行轉換發行新股案於 113 年 4 月 19 日經董事會決議以 113 年 4 月 19 日為增資基準日，且於 113 年 5 月 8 日完成資本額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 113 年第 4 季因部分員工行使認股權 2,552 仟元，計發行普通股 44 仟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轉換後實收股本為 786,738 仟元。上述員工認股權執行轉換發行新股案於 114 年 1 月 22 日經董事會決議以 114 年 1 月 22 日為增資基準日，且於 114 年 2 月 10 日完成資本額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 113 年 12 月 19 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4,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並以每股新台幣 125 元溢價發行，增資後實收股本為 826,738 仟元。上述現金增資案業經金管會證券期貨局於 114 年 1 月 8 日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授權董事長訂定，以 114 年 2 月 25 日為增資基準日，且於 114 年 3 月 24 日完成資本額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 114 年第 1 季因部分員工行使認股權 5,161 仟元，計發行普通股 51 仟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轉換後實收股本為 827,250 仟元，上述員工認股權執行轉換發行新股案於 114 年 4 月 29 日經董事會決議以 114 年 4 月 29 日為增資基準日，且於 114 年 5 月 16 日完成資本額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 114 年第 3 季因部分員工行使認股權 5,970 仟元，計發行普通股 102 仟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轉換後實收股本為 828,270 仟元，上述員工認股權執行轉換發行新股案於 114 年 12 月 17 日經董事會決議以 114 年 12 月 17 日為增資基準日，且於 114 年 12 月 29 日完成資本額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 114 年第 4 季因部分員工行使認股權 3,963 仟元，計發行普通股 65 仟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轉換後實收股本為 828,920 仟元，上述員工認股權執行轉換發行新股案於 115 年 1 月 27 日經董事會決議以 115 年 1 月 27 日為增資基準日，且於 115 年 2 月 9 日完成資本額變更登記。

(二) 資本公積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2,479,991	\$ 2,005,877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2)</u>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附註二十)	11,590,137	2,808,297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3)</u>		
員工認股權	30,408	12,697
	<u>\$ 14,100,536</u>	<u>\$ 4,826,871</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
3. 因員工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後，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視業務需要酌予保留後，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分派股息及紅利或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如以現金方式發放時，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後為之，並報告股東會。前述特別盈餘公積之提列目的或原因如有變更或調整，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轉回保留盈餘。

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請參閱附註十六之(七)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10% 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 20% 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30%，惟此項盈餘分配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之通過。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 114 年 6 月 26 日及 113 年 6 月 27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13 及 112 年度虧損撥補案。

有關 114 年度之虧損撥補案尚待預計於 115 年 6 月 30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其他權益項目－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係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本公司表達貨幣（即新台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4年度	113年度
年初餘額	\$ 147,907	\$ 36,942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差額	(72,663)	111,644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2,633)	(679)
年底餘額	<u>\$ 72,611</u>	<u>\$ 147,907</u>

(五) 非控制權益

	114年度	113年度
年初餘額	\$ 2,498,931	\$ 1,291,608
子公司現金增資	19,741,993	2,580,864
本年度淨損	(1,218,702)	(514,447)

(接次頁)

(承前頁)

	114年度	113年度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 733,709	\$ 101,620
員工行使子公司之員工認 股權	240,493	88,82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附註二十)	(8,777,533)	(1,334,718)
子公司之員工認股權 (附註十九)	1,182,994	285,177
年底餘額	<u>\$ 14,401,885</u>	<u>\$ 2,498,931</u>

十六、淨 損

(一) 利息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	\$ 155,770	\$ 114,870
銀行存款利息	39,139	6,192
短期票券利息	1,910	-
其 他	584	1,460
	<u>\$ 197,403</u>	<u>\$ 122,522</u>

(二) 其他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股利收入	\$ 18,469	\$ -
其 他	-	300
	<u>\$ 18,469</u>	<u>\$ 300</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4年度	113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益	\$ 5,301	\$ 4,89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淨利益	-	1,570
租賃修改(損失)利益	(14)	1,068
	<u>\$ 5,287</u>	<u>\$ 7,532</u>

(四) 財務成本

	114年度	113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	\$ 966	\$ 1,001
其他	<u>50</u>	<u>-</u>
	<u>\$ 1,016</u>	<u>\$ 1,001</u>

(五) 折舊及攤銷

	114年度	113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7,660	\$ 6,556
無形資產	820	161
使用權資產	<u>15,305</u>	<u>13,493</u>
	<u>\$ 23,785</u>	<u>\$ 20,210</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22,965</u>	<u>\$ 20,049</u>
--------------------	------------------	------------------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820</u>	<u>\$ 161</u>
--------------------	---------------	---------------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4年度	113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5,183	\$ 4,176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	1,203,581	291,057
其他員工福利	<u>257,507</u>	<u>160,904</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1,466,271</u>	<u>\$ 456,137</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1,466,271</u>	<u>\$ 456,137</u>
----------------	---------------------	-------------------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0% 提撥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5% 提撥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虧損數。本公司 114 及 113 年度因均係待彌補虧損，故未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

十七、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	\$ -
以前年度之調整	(<u>55,334</u>)	(<u>69,604</u>)
	(<u>\$ 55,334</u>)	(<u>\$ 69,604</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利益之調節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稅前淨損	(<u>\$ 2,636,886</u>)	(<u>\$ 1,328,317</u>)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利益	(\$ 527,377)	(\$ 265,663)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273	78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239,162	133,809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33,135	14,966
以前年度之調整	(55,334)	(69,604)
合併個體適用不同稅率之影響數	<u>254,807</u>	<u>116,810</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u>\$ 55,334</u>)	(<u>\$ 69,604</u>)

當期所得稅中之以前年度調整，係合併個體 Lin BioScience Pty Ltd 及 RBP4 Pty Ltd 申請澳洲政府之研究發展投資抵減優惠，並已於該年度收到獎勵研發退稅款。

(二) 本期所得稅資產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1,091</u>	<u>\$ 443</u>

(三)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金額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虧損扣抵		
115 年度到期	\$ 40,649	\$ 40,649
116 年度到期	110,861	110,861
117 年度到期	73,383	73,383
118 年度到期	61,938	61,938
119 年度到期	54,315	54,315
120 年度到期	53,834	53,834
121 年度到期	51,608	51,608
122 年度到期	59,134	59,134
123 年度到期	74,829	74,829
124 年度到期	<u>165,675</u>	<u>-</u>
	<u>\$ 746,226</u>	<u>\$ 580,551</u>
投資抵減		
研究發展支出	<u>\$ 169,209</u>	<u>\$ 122,708</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3,514,099</u>	<u>\$ 2,318,291</u>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13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十八、每股虧損

	單位：每股元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	(<u>\$ 16.60</u>)	(<u>\$ 9.47</u>)

用以計算每股虧損之虧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u>本年度淨損</u>		
用以計算每股虧損之虧損	(<u>\$ 1,362,850</u>)	(<u>\$ 744,266</u>)
<u>股數 (仟股)</u>		
用以計算每股虧損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	<u>82,107</u>	<u>78,602</u>

合併公司 114 及 113 年度因係虧損，計入潛在普通股將產生反稀釋作用，故未納入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

十九、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一) 員工認股權計畫

本公司於 107 年 10 月 4 日給與員工認股權 2,000 仟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 股。給與對象為本公司及國內外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10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2 年之日起，可按約定時程行使認股權。認股權行使價格為 60 元，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本公司於 109 年 9 月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因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認股權行使價格應依認股權憑證發行與認股辦法中規定公式予以調整，每單位認股權行使價格由 60 元調整為 59.5 元。

本公司於 111 年 2 月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因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認股權行使價格應依認股權憑證發行與認股辦法中規定公式予以調整，每單位認股權行使價格由 59.5 元調整為 58.9 元。

本公司於 112 年 9 月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因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認股權行使價格應依認股權憑證發行與認股辦法中規定公式予以調整，每單位認股權行使價格由 58.9 元調整為 58 元。

本公司於 114 年 2 月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因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認股權行使價格應依認股權憑證發行與認股辦法中規定公式予以調整，每單位認股權行使價格由 58 元調整為 57.7 元。

本公司 107 年發行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認 股 權	114年度		113年度	
	單位 (仟)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元)	單位 (仟)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210	\$ 58	264	\$ 58
本年度行使	(160)	57.7	(54)	58
年底流通在外	<u>50</u>		<u>210</u>	
年底可行使	<u>50</u>		<u>210</u>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 權加權平均公允 價值 (元)	\$ -		\$ -	

本公司另於 110 年 1 月 6 日、5 月 6 日及 8 月 12 日分別給與員工認股權 845 仟單位、80 仟單位及 75 仟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 股。給與對象為本公司及國內外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10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2 年之日起，可按約定時程行使認股權。認股權行使價格分別為 103.17 元、231.47 元及 170.63 元，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本公司於 111 年 2 月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因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認股權行使價格應依認股權憑證發行與認股辦法中規定公式予以調整，每單位認股權行使價格分別由 103.17 元、231.47 元及 170.63 元調整為 102.2 元、229.3 元及 169 元。

本公司於 112 年 9 月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因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認股權行使價格應依認股權憑證發行與認股辦法中規定公式予以調整，每單位認股權行使價格分別由 102.2 元、229.3 元及 169 元調整 100.7 元、226 元及 166.6 元。

本公司於 114 年 2 月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因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認股權行使價格應依認股權憑證發行與認股辦法中規定公式予以調整，每單位認股權行使價格分別由 100.7 元、226 元及 166.6 元調整 100.2 元、224.9 元及 165.8 元。

本公司 110 年發行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認 股 權	114年度		113年度	
	單位 (仟)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元)	單位 (仟)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416	\$ 112.57	640	\$ 124.09
本年度喪失	(90)	100.20	(160)	163.35
本年度行使	(58)	100.64	(64)	100.70
年底流通在外	<u>268</u>		<u>416</u>	
年底可行使	<u>268</u>		<u>294</u>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 加權平均公允價值 (元)	<u>\$ -</u>		<u>\$ -</u>	

本公司另於 113 年 9 月 16 日、114 年 7 月 16 日及 12 月 17 日分別給與員工認股權 1,810 仟單位、160 仟單位及 1,030 仟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 股。給與對象為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10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2 年之日起，可按約定時程行使認股權。認股權行使價格分別為 93.04 元、137.76 元及 363.84 元，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本公司於 114 年 2 月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因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認股權行使價格應依認股權憑證發行與認股辦法中規定公式予以調整，每單位認股權行使價格由 93.04 元調整為 92.6 元。

本公司 113 年發行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認 股 權	114年度		113年度	
	單位 (仟)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元)	單位 (仟)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1,780	\$ 93.04	-	\$ -
本年度給與	1,190	333.44	1,810	93.04
本年度喪失	(90)	107.65	(30)	93.04
年底流通在外	<u>2,880</u>		<u>1,780</u>	
年底可行使	<u>-</u>		<u>-</u>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 加權平均公允價值 (元)	<u>\$ 75.97</u>		<u>\$ 27.52</u>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行使價格之範圍（元）	\$ 57.70~\$ 363.84	\$ 58~\$ 226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年）	2.75 年~9.96 年	3.75 年~9.71 年

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於 108 年 12 月 17 日給與員工認股權 1,336 仟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普通股 1 股，認股價格為 0.1191 美元。給與對象為本公司及國內外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10 年。憑證持有人於給與之日起可既得 50% 並於給與日次月起每屆滿一個月可既得增加 1/24，服務屆滿 2 年可既得 100%，可按約定時程行使認股權；或於給與之日起可既得 25% 並於給與日次月起每屆滿一個月可既得增加 1/36，服務屆滿 3 年可既得 100%。

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108 年發行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單位（仟）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美元）	單位（仟）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美元）
年初流通在外	-	\$ -	1	\$ 0.1191
本年度行使	-	-	(1)	0.1191
年底流通在外	-		-	
年底可行使	-		-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 權加權平均公允 價值（美元）	\$ -		\$ -	

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另於 109 年 12 月 23 日給與員工認股權 2,807 仟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普通股 1 股，認股價格為 0.4386~2.72 美元。給與對象為本公司及國內外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10 年。憑證持有人得於以下非市價之績效條件達成時行使認股權：

1. 完成任一產品之臨床一期試驗（任一地區），可行使認股權比例約 23%；

2. 完成任一產品之臨床二期試驗（任一地區），可行使認股權比例約 19%；
3. 完成任一產品之臨床三期試驗（任一地區），可行使認股權比例約 19%；
4. 任一產品取得上市許可（任一地區），可行使認股權比例約 19%；
5. 完成任一產品之授權交易（任一地區），可行使認股權比例約 20%。

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109 年發行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認 股 權	114 年度		113 年度	
	單位 (仟)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美元)	單位 (仟)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美元)
年初流通在外	1,531	\$ 0.4440	1,551	\$ 0.4478
本年度喪失	(62)	0.4386	-	-
本年度行使	(17)	0.4386	(20)	0.7378
年底流通在外	<u>1,452</u>		<u>1,531</u>	
年底可行使	<u>352</u>		<u>369</u>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 權加權平均公允 價值 (美元)	<u>\$ -</u>		<u>\$ -</u>	

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另於 110 年 3 月 1 日給與認股權 42 仟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普通股 1 股，認股價格比照 B 輪特別股為 4.2254 美元。給與對象為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之顧問。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10 年。憑證持有人得於以下非市價之績效條件達成時行使認股權：

1. 完成任一產品之臨床一期試驗（任一地區），可行使認股權比例約 23%；
2. 完成任一產品之臨床二期試驗（任一地區），可行使認股權比例約 19%；
3. 完成任一產品之臨床三期試驗（任一地區），可行使認股權比例約 19%；
4. 任一產品取得上市許可（任一地區），可行使認股權比例約 19%；

5. 完成任一產品之授權交易（任一地區），可行使認股權比例約 20%。

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110 年發行之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認 股 權	114年度		113年度	
	單位 (仟)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美 元)	單位 (仟)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美 元)
年初流通在外	24	\$ 4.2254	42	\$ 4.2254
本年度行使	-	-	(18)	4.2254
年底流通在外	<u>24</u>		<u>24</u>	
年底可行使	<u>-</u>		<u>-</u>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 權加權平均公允 價值 (美元)	<u>\$ -</u>		<u>\$ -</u>	

另為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人才並激勵員工及提升員工向心力，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於 111 年 4 月 6 日董事會決議發行 111 年績效獎酬計劃，並經 111 年 4 月 14 日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此計劃發行單位總數為 1,749 仟單位加計 109 年修訂及重述股份基礎獎酬計畫於日後失效、或因其他原因註銷或終止而未被行使之認股權單位數之總和。除經董事會決議提前終止或經股東同意展延外，此計畫於生效日起 10 年期滿終止。另此計劃得發行權益工具總數自 112 年至 121 年 1 月之第 1 個交易日，每年自動增加前一年底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之 4% 或 Belite Bio, Inc 董事會訂定低於 4% 之數量。

針對前開 111 年績效獎酬計劃，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已於 111 年 4 月 28 日給與認股權 1,699 仟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美國存託股票 1 股，認股價格訂為子公司於美國那斯達克股票交易所上市之掛牌價 6 美元。給與對象為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或其從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及董事。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10 年。

憑證持有人（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自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獲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宣佈 F-1 註冊聲明生效之日起可既得 95 仟單位並於給與日次日起每屆滿一個月可既得增加 684 仟單位之 1/36，

服務屆滿 3 年可既得 779 仟單位，另部分憑證持有人（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尚得於以下非市價之績效條件達成時行使認股權：

1. 完成任一產品之臨床二期試驗（任一地區），可行使認股權 205 仟單位；
2. 完成任一產品之臨床三期試驗（任一地區），可行使認股權 205 仟單位；
3. 任一產品取得上市許可（任一地區），可行使認股權 205 仟單位；
4. 完成任一產品之授權交易（任一地區），可行使認股權 205 仟單位。

憑證持有人（符合特定條件之董事）自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獲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宣佈 F-1 註冊聲明生效之次日起每屆滿一個月可既得增加 40 仟單位之 1/12，服務屆滿 1 年可既得 40 仟單位，並於服務屆滿 1 年之次日起每屆滿一個月可既得增加 60 仟單位之 1/24，服務屆滿 3 年可既得 100 仟單位。

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111 年發行之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認 股 權	114年度		113年度	
	單位 (仟)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美 元)	單位 (仟)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美 元)
年初流通在外	1,395	\$ 6	1,607	\$ 6
本年度喪失	(186)	6	-	-
本年度行使	(274)	6	(212)	6
年底流通在外	<u>935</u>		<u>1,395</u>	
年底可行使	<u>500</u>		<u>704</u>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 權加權平均公允 價值 (美元)	<u>\$ -</u>		<u>\$ -</u>	

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另於 112 年 7 月 17 日給與認股權 1,015 仟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美國存託股票 1 股，認股價格訂為給與日之收盤價 14.45 美元。給與對象為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或其從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及董事。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10 年。

部分憑證持有人（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於給與日可既得 150 仟單位，並自給與日次月起每屆滿一個月可既得增加 350 仟單位之 1/36，服務屆滿 3 年可既得 500 仟單位；部分憑證持有人（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自給與日次月起每屆滿一個月可既得增加 200 仟單位之 1/36，服務屆滿 3 年可既得 200 仟單位；部分憑證持有人（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於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或其從屬公司服務年資屆滿一年之日可既得自給與日次月起每屆滿一個月增加 210 仟單位之 1/36 之累計單位數，俟後每屆滿一個月可既得增加 210 仟單位之 1/36，服務屆滿 3 年可既得 210 仟單位；另部分憑證持有人（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於給與日可既得 10 仟單位，並自給與日次月起每屆滿一個月可既得增加 45 仟單位之 1/36，服務屆滿 3 年可既得 55 仟單位。

憑證持有人（符合特定條件之董事）於給與日可既得 22.5 仟單位，並自 112 年 7 月起每屆滿一個月可既得增加 27.5 仟單位之 1/22，服務至 114 年 4 月可既得 50 仟單位。

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112 年發行之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認 股 權	114年度		113年度	
	單位 (仟)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美 元)	單位 (仟)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美 元)
年初流通在外	905	\$ 14.45	1,002	\$ 14.45
本年度喪失	(11)	14.45	-	-
本年度行使	(202)	14.45	(97)	14.45
年底流通在外	<u>692</u>		<u>905</u>	
年底可行使	<u>543</u>		<u>476</u>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 權加權平均公允 價值 (美元)	\$ -		\$ -	

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另於 113 年 1 月 3 日給與員工認股權 100 仟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美國存託股票 1 股，認股價格訂為給與日之收盤價 39.10 美元。給與對象為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或其從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10 年。

憑證持有人於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或其從屬公司服務年資屆滿一年之日可既得 13 仟單位，並自服務年資屆滿一年起每屆滿一個月可既得增加 27 仟單位之 1/24，服務屆滿 3 年可既得 40 仟單位。另憑證持有人尚得於以下非市價之績效條件達成時行使認股權：

1. 向美國 FDA 遞交任一產品之新藥上市申請，可行使認股權 10 仟單位；
2. 任一產品取得美國 FDA 上市許可，可行使認股權 20 仟單位；
3. 向歐盟 EMA 遞交任一產品之新藥上市申請，可行使認股權 10 仟單位；
4. 任一產品取得歐盟 EMA 上市許可，可行使認股權 10 仟單位；
5. 任一產品取得中國 NMPA 上市許可，可行使認股權 10 仟單位。

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113 年 1 月發行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單位 (仟)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美元)	單位 (仟)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美元)
員工認股權				
年初流通在外	100	\$ 39.10	-	\$ -
本年度給與	-	-	100	39.10
本年度行使	(5)	39.10	-	-
年底流通在外	<u>95</u>		<u>100</u>	
年底可行使	<u>22</u>		<u>-</u>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 權加權平均公允 價值 (美元)	\$ -		\$ <u>17.61</u>	

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另於 113 年 8 月 29 日給與員工認股權 875 仟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美國存託股票 1 股，認股價格訂為給與日之收盤價 48.46 美元。給與對象為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或其從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10 年。

部分憑證持有人 (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 自給與日次月起每屆滿一個月可既得增加 800 仟單位之 1/36，服務屆滿 3 年可既得 800 仟單位；部分憑證持有人 (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 於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或其從屬公司服務年資屆滿一年之日可既得自給與日次月起每屆滿一個月增加 25 仟單位之 1/36 之累計單位數，俟後每屆滿一個月可既得增加 25 仟單位之 1/36，服務屆滿 3 年可既得 25 仟單位。另部分憑證持有人（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得於以下非市價之績效條件達成時行使認股權：

1. 任一產品取得美國 FDA 上市許可，可行使認股權 20 仟單位；
2. 任一產品取得歐盟 EMA 上市許可，可行使認股權 15 仟單位；
3. 任一產品取得中國 NMPA 上市許可，可行使認股權 10 仟單位；
4. 任一產品取得日本 PMDA 上市許可，可行使認股權 5 仟單位。

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113 年 8 月發行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認 股 權	114年度		113年度	
	單位 (仟)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美 元)	單位 (仟)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美 元)
年初流通在外	875	\$ 48.46	-	\$ -
本年度給與	-	-	875	48.46
本年度行使	(59)	48.46	-	-
年底流通在外	<u>816</u>		<u>875</u>	
年底可行使	<u>297</u>		<u>89</u>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 權加權平均公允 價值 (美元)	\$ -		\$ 18.92	

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另於 113 年 9 月 1 日給與員工認股權 200 仟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美國存託股票 1 股，認股價格訂為給與日之收盤價 48.68 美元。給與對象為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或其從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10 年。

憑證持有人於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或其從屬公司服務年資屆滿一年之日可既得 50 仟單位，並自服務年資屆滿一年起每屆滿一個月可既得增加 50 仟單位之 1/24，服務屆滿 3 年可既得 100 仟單位。另憑證持有人尚得於以下非市價之績效條件達成時行使認股權：

1. 任一產品取得上市許可 (任一地區)，可行使認股權 50 仟單位；

2. 完成任一產品之授權交易（任一地區），可行使認股權 50 仟單位。

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113 年 9 月發行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認 股 權	114年度		113年度	
	單位 (仟)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美 元)	單位 (仟)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美 元)
年初流通在外	200	\$ 48.68	-	\$ -
本年度給與	-	-	200	48.68
年底流通在外	<u>200</u>		<u>200</u>	
年底可行使	<u>58</u>		<u>-</u>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 權加權平均公允 價值 (美元)	\$ <u>-</u>		\$ <u>20.40</u>	

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另於 113 年 11 月 1 日給與員工認股權 100 仟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美國存託股票 1 股，認股價格訂為給與日之收盤價 69.90 美元。給與對象為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或其從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10 年。

憑證持有人於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或其從屬公司服務年資屆滿一年之日可既得 15 仟單位，並自服務年資屆滿一年起每屆滿一個月可既得增加 45 仟單位之 1/27，服務至 116 年 10 月可既得 60 仟單位。另憑證持有人尚得於以下非市價之績效條件達成時行使認股權：

1. 任一產品取得美國 FDA 上市許可，可行使認股權 20 仟單位；
2. 任一產品取得歐盟 EMA 上市許可，可行使認股權 10 仟單位；
3. 任一產品取得中國 NMPA 上市許可，可行使認股權 5 仟單位；
4. 任一產品取得日本 PMDA 上市許可，可行使認股權 5 仟單位。

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113 年 11 月發行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認 股 權	114年度		113年度	
	單位 (仟)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美 元)	單位 (仟)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美 元)
年初流通在外	100	\$ 69.90	-	\$ -
本年度給與	-	-	100	69.90
年底流通在外	<u>100</u>		<u>100</u>	
年底可行使	<u>23</u>		<u>-</u>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 權加權平均公允 價值 (美元)	\$ -		\$ 27.64	

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另於 114 年 2 月 12 日給與員工認股權 700 仟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美國存託股票 1 股，認股價格訂為給與日之收盤價 54.88 美元。給與對象為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或其從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10 年。

部分憑證持有人（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自給與日次月起每屆滿一個月可既得增加 625 仟單位之 1/36，服務屆滿 3 年可既得 625 仟單位；部分憑證持有人（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於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或其從屬公司服務年資屆滿一年之日可既得自給與日次月起每屆滿一個月增加 75 仟單位之 1/36 之累計單位數，俟後每屆滿一個月可既得增加 75 仟單位之 1/36，服務屆滿 3 年可既得 75 仟單位。

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114 年 2 月發行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員 工 認 股 權	114年度	
	單位 (仟)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美 元)
年初流通在外	-	\$ -
本年度給與	700	54.88
本年度行使	(4)	54.88
年底流通在外	<u>696</u>	
年底可行使	<u>190</u>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 權加權平均公允 價值 (美元)		<u>\$ 25.02</u>

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另於 114 年 4 月 15 日給與認股權 180 仟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美國存託股票 1 股，認股價格訂為給與日之收盤價 58.88 美元。給與對象為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符合特定條件之董事。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10 年。

憑證持有人 (符合特定條件之董事) 自給與日次月起每屆滿一個月可既得增加 180 仟單位之 1/36，服務屆滿 3 年可既得 180 仟單位。

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114 年 4 月發行之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認 股 權	114年度	
	單位 (仟)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美 元)
年初流通在外	-	\$ -
本年度給與	<u>180</u>	58.88
年底流通在外	<u>180</u>	
年底可行使	<u>40</u>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 權加權平均公允 價值 (美元)		<u>\$ 26.70</u>

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另於 114 年 6 月 10 日給與員工認股權 20 仟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美國存託股票 1 股，

認股價格訂為給與日之收盤價 61.19 美元。給與對象為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或其從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10 年。

憑證持有人（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於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或其從屬公司服務年資屆滿一年之日可既得自給與日次月氣每屆滿一個月增加 20 仟單位之 1/36 之累計單位數，俟後每屆滿一個月可既得增加 20 仟單位之 1/36，服務屆滿 3 年可既得 20 仟單位。

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114 年 6 月發行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	114年度	
	單位（仟）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美元）
年初流通在外	-	\$ -
本年度給與	20	61.19
年底流通在外	<u>20</u>	
年底可行使	<u>-</u>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 權加權平均公允 價值（美元）		<u>\$ 22.78</u>

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另於 114 年 10 月 7 日及 10 月 28 日分別給與員工認股權 90 仟單位及 160 仟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美國存託股票 1 股，認股價格訂為給與日之收盤價分別為 77.40 美元及 93.02 美元。給與對象為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或其從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10 年。

憑證持有人（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得於以下非市價之績效條件達成時行使認股權：

1. 獲主管機關同意以任一產品之期中分析結果遞交新藥上市申請，可行使認股權 240 仟單位；
2. 向美國 FDA 遞交任一產品之新藥上市申請，可行使認股權 10 仟單位。

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114 年 10 月發行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	114年度	
	單位(仟)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美元)
年初流通在外	-	\$ -
本年度給與	250	87.40
年底流通在外	250	
年底可行使	240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 權加權平均公允 價值(美元)		\$ 20.26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流通在外之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行使價格之範圍(美元)	\$ 0.4386~	\$ 0.4386~
	\$ 93.0200	\$ 69.9000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年)	4.97年~9.82年	5.97年~9.83年

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另於 115 年 1 月 9 日給與員工認股權 760 仟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美國存託股票 1 股，認股價格訂為給與日之收盤價 158.36 美元。給與對象為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或其從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10 年。

憑證持有人（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自給與日起每屆滿一年可既得增加 340 仟單位之 1/3，服務屆滿 3 年可既得 340 仟單位；另憑證持有人（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尚得於以下非市價之績效條件達成時行使認股權：

1. 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或其從屬公司任一產品商業化上市，可行使認股權 130 仟單位；
2. 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或其從屬公司任一產品之銷售額累計達 1 億美元，可行使認股權 290 仟單位。

本公司於 107、110、113 及 114 年度給與之認股權均使用二項式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14 年度本公司 給與之認股權	113 年度本公司 給與之認股權	110 年度本公司 給與之認股權	107 年度本公司 給與之認股權
給與日價格	90.81 元～ 229.35 元	67.79 元	52.50 元～ 64.69 元	10.29 元
行使價格	137.76 元～ 363.84 元	93.04 元	103.17 元～ 231.47 元	60 元
預期波動率	47.63%～ 49.36%	48.81%～ 49.61%	43.17%～ 43.70%	41.39%
存續期間	6 年～7 年	6 年～7 年	6 年～7 年	6 年～7 年
預期股利率	-	-	-	-
無風險利率	1.32%～1.40%	1.39%～1.41%	0.26%～0.34%	0.76%～0.78%

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於 108、109、110、111、112、113 及 114 年度給與之認股權均使用二項式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14 年度 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給與之認股權	113 年度 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給與之認股權	112 年度 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給與之認股權	111 年度 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給與之認股權	110 年度 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給與之認股權	109 年度 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給與之認股權	108 年度 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給與之認股權
給與日價格	54.88 美元～ 93.02 美元	39.10 美元～ 69.90 美元	14.45 美元	6 美元	0.5806 美元	0.5619 美元	0.0958 美元
行使價格	54.88 美元～ 93.02 美元	39.10 美元～ 69.90 美元	14.45 美元	6 美元	4.2254 美元	0.4386 美元	0.1191 美元
預期波動率	33.10%～ 34.04%	35.58%～ 38.25%	39.55%	34.79%	41.42%	41.33%	40.20%
存續期間	10 年	10 年	10 年	10 年	10 年	10 年	10 年
預期股利率	-	-	-	-	-	-	-
無風險利率	3.99%～4.62%	3.87%～4.37%	3.81%	2.85%	1.45%	0.96%	1.89%

預期波動率係以評價基準日為基礎，根據存續時間計算之同業股票價格波動率。

合併公司 114 及 113 年度分別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930,330 仟元及 291,057 仟元。

(二) 認購權證

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於 112 年 5 月 30 日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 30,000 仟美元，以 15 美元發行 1 股美國存託股票及 1 單位權證，總發行 2,000,000 股美國存託股票及 2,000,000 單位權證。每單位權證得自發行日起 5 年內，以履約價格 18 美元換購 1 股美國存託股票。另依 IAS 32 第 22 段規定，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之認購權證合約將

以交付固定數量美國存託股票之方式交割，以交換固定數量之現金，故該認購權證屬權益工具。

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112 年發行之權證相關資訊如下：

權證	114年度		113年度	
	單位 (仟)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美元)	單位 (仟)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美元)
年初流通在外	225	\$ 18	894	\$ 18
本年度行使	(21)	18	(669)	18
年底流通在外	<u>204</u>		<u>225</u>	
年底可行使	<u>204</u>		<u>225</u>	
本年度給與之權證 加權平均公允價 值 (美元)	<u>\$ -</u>		<u>\$ -</u>	

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於 113 年 4 月 25 日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 25,000 仟美元，以 38.38 美元發行 1 股美國存託股票及 1 單位權證，總發行 651,380 股美國存託股票及 651,380 單位權證。每單位權證得自發行日起 5 年內，以履約價格 44.14 美元換購 1 股美國存託股票。另依 IAS 32 第 22 段規定，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之認購權證合約將以交付固定數量美國存託股票之方式交割，以交換固定數量之現金，故該認購權證屬權益工具。

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113 年 4 月發行之權證相關資訊如下：

權證	114年度		113年度	
	單位 (仟)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美元)	單位 (仟)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美元)
年初流通在外	-	\$ -	-	\$ -
本年度給與	-	-	651	44.14
本年度行使	-	-	(651)	44.14
年底流通在外	<u>-</u>		<u>-</u>	
年底可行使	<u>-</u>		<u>-</u>	
本年度給與之權證 加權平均公允價 值 (美元)	<u>\$ -</u>		<u>\$ 15.32</u>	

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於 113 年 11 月 3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簽訂協議 (Inducement Offer Letter Agreement)，約定權證持有人提前全數行使 113 年 4 月發行之 651,380 單位權證，按履約價格 44.14 美元換購 651,380 股美國存託股票，將另發行 651,380 單位權證予權證持有人，每單位權證得自發行日起 5 年內，以履約價格 70 美元換購 1 股美國存託股票。另依 IAS 32 第 22 段規定，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之認購權證合約將以交付固定數量美國存託股票之方式交割，以交換固定數量之現金，故該認購權證屬權益工具。

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113 年 11 月發行之權證相關資訊如下：

權 證	114年度		113年度	
	單位 (仟)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美 元)	單位 (仟)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美 元)
年初流通在外	651	\$ 70	-	\$ -
本年度給與	-	-	651	70
本年度行使	(204)	70	-	-
年底流通在外	<u>447</u>		<u>651</u>	
年底可行使	<u>447</u>		<u>651</u>	
本年度給與之權證 加權平均公允價 值 (美元)	\$ -		\$ 24.76	

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於 114 年 2 月 5 日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 15,000 仟美元，以 58.07 美元發行 1 股美國存託股票及 1 單位權證，總發行 258,309 股美國存託股票及 258,309 單位權證。每單位權證得自發行日起 5 年內，以履約價格 58.07 美元換購 1 股美國存託股票。另依 IAS 32 第 22 段規定，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之認購權證合約將以交付固定數量美國存託股票之方式交割，以交換固定數量之現金，故該認購權證屬權益工具。

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114 年 2 月發行之權證相關資訊如下：

權 證	114年度	
	單位 (仟)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美 元)
年初流通在外	-	\$ -
本年度給與	258	58.07
本年度行使	(258)	58.07
年底流通在外	-	
年底可行使	-	
本年度給與之權證 加權平均公允價 值 (美元)		<u>\$ 21.44</u>

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於 114 年 8 月 6 日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 15,000 仟美元，以 65 美元發行 1 股美國存託股票及 1 單位權證，總發行 230,770 股美國存託股票及 230,770 單位權證。每單位權證得自發行日起 5 年內，以履約價格 65 美元換購 1 股美國存託股票。另依 IAS 32 第 22 段規定，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之認股權證合約將以交付固定數量美國存託股票之方式交割，以交割固定數量之現金，故該認購權證屬權益工具。

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114 年 8 月發行之權證相關資訊如下：

權 證	114年度	
	單位 (仟)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美 元)
年初流通在外	-	\$ -
本年度給與	231	65
本年度行使	(160)	65
年底流通在外	<u>71</u>	
年底可行使	<u>71</u>	
本年度給與之權證 加權平均公允價 值 (美元)		<u>\$ 26.83</u>

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於 114 年 9 月 8 日董事會決議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 125,000 仟美元，以 64 美元發行 1 股美國存託股票及 1 單位權證，總發行 1,953,124 股美國存託股票及 1,953,124 單位權

證。每單位權證得自發行日起 2 年內，以履約價格 76.8 美元換購 1 股美國存託股票。另依 IAS 32 第 22 段規定，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之認股權證合約將以交付固定數量美國存託股票之方式交割，以交割固定數量之現金，故該認購權證屬權益工具。

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114 年 9 月發行之權證相關資訊如下：

權 證	114年度	
	單位 (仟)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美元)
年初流通在外	-	\$ -
本年度給與	1,953	76.8
本年度行使	(820)	76.8
年底流通在外	<u>1,133</u>	
年底可行使	<u>1,133</u>	
本年度給與之權證 加權平均公允價 值 (美元)		<u>\$ 16.15</u>

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於 114 年 12 月 1 日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 350,000 仟美元，以 154 美元發行 1 股美國存託股票，總發行 2,272,727 股美國存託股票。另主辦承銷商有權於承銷合約簽訂之日起 30 日內執行超額配售權利，且得以相同發行價格追加認購上限 340,909 股之美國存託股票。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該項權利業經全數執行，總發行股數 (含超額配售股份) 為 2,613,636 股美國存託股票。另依 IAS 32 第 22 段規定，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之認股權證合約將以交付固定數量美國存託股票之方式交割，以交割固定數量之現金，故該認購權證屬權益工具。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流通在外之權證相關資訊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行使價格之範圍 (美元)	\$ 18~\$ 76.8	\$ 18~\$ 70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 (年)	1.68 年~4.59 年	3.42 年~4.84 年

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於 114 及 113 年度給與之權證使用二項式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14年度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給與之權證	113年度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給與之權證
給與日價格	57.53 美元~69.88 美元	40.93 美元~69.71 美元
行使價格	58.07 美元~76.80 美元	44.14 美元~70 美元
預期波動率	32.64%~50.01%	31.96%~36.79%
存續期間	2~5年	5年
預期股利率	-	-
無風險利率	3.54%~4.34%	4.17%~4.65%

(三)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於 114 年 2 月 12 日給與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30 仟單位，每股發行價格為 0 美元（即無償發行）。給與對象為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或其從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

部分員工（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於給與日可獲配 20 仟新股。另部分員工（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尚得於以下績效條件達成時獲配新股：

1. 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美國存託股票每股收盤價達 86 美元，可獲配 65 仟新股；
2. 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美國存託股票每股收盤價達 100 美元，可獲配 65 仟新股；
3. 完成任一產品之授權交易（任一地區），可獲配 40 仟新股；
4. 任一產品取得上市許可（任一地區），可獲配 40 仟新股。

員工自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給與日後，於未達成既得條件前，不得將該新股之權益出售、轉讓、質押、設定或做其他方式之處分；不得參與配股、配息且無表決權。

若獲配新股員工未達成既得條件，且與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或其從屬公司之聘僱關係終止時，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將於該員工離職日起自動失效。

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114 年 2 月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資訊如下：

<u>限制員工權利新股</u>	<u>114年度</u> <u>股數(仟股)</u>
年初流通在外	-
本年度給與	230
本年度既得	(<u>150</u>)
年底流通在外	<u>80</u>

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於 114 年 9 月 8 日給與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5 仟單位，每股發行價格為 0 美元（即無償發行）。給與對象為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或其從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

員工（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於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或其從屬公司服務年資每屆滿一年可獲配 1.2 仟新股，服務屆滿 3 年可獲配 3.6 仟新股。另員工（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尚得於以下績效條件達成時獲配新股：

1. 向美國 FDA 遞交任一產品之新藥上市申請，可獲配 1 仟新股；
2. 任一產品取得美國 FDA 上市許可，可獲配 5 仟新股；
3. 向歐盟 EMA 遞交任一產品之新藥上市申請，可獲配 0.5 仟新股；
4. 任一產品取得歐盟 EMA 上市許可，可獲配 2.5 仟新股；
5. 向中國 NMPA 遞交任一產品之新藥上市申請，可獲配 0.2 仟新股；
6. 任一產品取得中國 NMPA 上市許可，可獲配 1 仟新股；
7. 向日本 PMDA 遞交任一產品之新藥上市申請，可獲配 0.2 仟新股；
8. 任一產品取得日本 PMDA 上市許可，可獲配 1 仟新股。

員工自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給與日後，於未達成既得條件前，不得將該新股之權益出售、轉讓、質押、設定或做其他方式之處分；不得參與配股、配息且無表決權。

若獲配新股員工未達成既得條件，且與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或其從屬公司之聘僱關係終止時，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將於該員工離職日起自動失效。

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於 114 年 9 月 15 日給與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30 仟單位，每股發行價格為 0 美元（即無償發行）。給與對象為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或其從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

員工（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於給與日可獲配 80 仟新股。另員工（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尚得於以下績效條件達成時獲配新股：

1. 向美國 FDA、中國 NMPA、歐盟 EMA、日本 PMDA 或其他相當主管機關遞交任一產品之新藥上市申請，可獲配 20 仟新股；
2. 完成任一產品之定價及市場准入規劃（任一地區），可獲配 10 仟新股；
3. 完成任一產品之銷售、行銷及營運規劃（任一地區），可獲配 10 仟新股；
4. 完成任一產品之商業化上市（任一地區），可獲配 10 仟新股。

員工自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給與日後，於未達成既得條件前，不得將該新股之權益出售、轉讓、質押、設定或做其他方式之處分；不得參與配股、配息且無表決權。

若獲配新股員工未達成既得條件，且與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或其從屬公司之聘僱關係終止時，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將於該員工離職日起自動失效。

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114 年 9 月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資訊如下：

	<u>114年度</u>
<u>限制員工權利新股</u>	<u>股數（仟股）</u>
年初流通在外	-
本年度給與	145
本年度既得	(<u>80</u>)
年底流通在外	<u>65</u>

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於 114 年 10 月 7 日給與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 仟單位，每股發行價格為 0 美元（即無償發行）。給與對象為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或其從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

員工（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於給與日可獲配 10 仟新股。

員工自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給與日後，於未達成既得條件前，不得將該新股之權益出售、轉讓、質押、設定或做其他方式之處分；不得參與配股、配息且無表決權。

若獲配新股員工未達成既得條件，且與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或其從屬公司之聘僱關係終止時，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將於該員工離職日起自動失效。

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114 年 10 月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資訊如下：

<u>限制員工權利新股</u>	<u>114年度</u> <u>股數(仟股)</u>
年初流通在外	-
本年度給與	10
本年度既得	(<u>10</u>)
年底流通在外	<u><u>-</u></u>

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於 114 年 11 月 17 日、12 月 1 日及 12 月 15 日分別給與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6 仟單位、2.1 仟單位及 5 仟單位，每股發行價格為 0 美元(即無償發行)。給與對象為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或其從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

部分員工(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自給與日起每屆滿一年可獲配 5.7 仟新股之 1/4，服務屆滿 4 年可獲配 5.7 仟新股；部分員工(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自給與日起每屆滿一年可獲配 1 仟新股，服務屆滿 3 年可獲配 3 仟新股。另部分員工(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尚得於以下績效條件達成時獲配新股：

1. 完成任一產品之定價及市場准入規劃(美國地區)，可獲配 1 仟新股；
2. 完成任一產品之商業化準備(美國地區)，可獲配 1 仟新股。

員工自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給與日後，於未達成既得條件前，不得將該新股之權益出售、轉讓、質押、設定或做其他方式之處分；不得參與配股、配息且無表決權。

若獲配新股員工未達成既得條件，且與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或其從屬公司之聘僱關係終止時，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將於該員工離職日起自動失效。

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114 年 11 月及 12 月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資訊如下：

<u>限制員工權利新股</u>	<u>114年度</u>
	<u>股數(仟股)</u>
年初流通在外	-
本年度給與	<u>10.7</u>
年底流通在外	<u>10.7</u>

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於 115 年 1 月 5 日、1 月 9 日、2 月 2 日、3 月 1 日、3 月 8 日、3 月 19 日、3 月 29 日、4 月 1 日、4 月 5 日及 4 月 15 日分別給與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0.63 仟單位、41.70 仟單位、0.39 仟單位、0.24 仟單位、0.32 仟單位、1.38 仟單位、0.49 仟單位、0.04 仟單位、0.38 仟單位及 0.62 仟單位，每股發行價格為 0 美元（即無償發行）。給與對象為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或其從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

部分員工（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於給與日可獲配 40 仟新股；部分員工（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自給與日起每屆滿一年可獲配 4.35 仟新股之 1/4，服務屆滿 4 年可獲配 4.35 仟新股；部分員工（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自給與日起每屆滿一年可獲配 0.41 仟新股之 1/3，服務屆滿 3 年可獲配 0.41 仟新股；部分員工（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自給與日起屆滿一年可獲配 0.08 仟新股。另部分員工（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尚得於以下績效條件達成時獲配新股：

1. 向美國 FDA 遞交任一產品之新藥上市申請，可獲配 0.14 仟新股；
2. 任一產品取得美國 FDA 上市許可，可獲配 0.79 仟新股；
3. 任一產品取得歐盟 EMA 上市許可，可獲配 0.14 仟新股；
4. 任一產品取得日本 PMDA 上市許可，可獲配 0.14 仟新股；
5. 任一產品取得英國 MHRA 上市許可，可獲配 0.14 仟新股。

員工自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給與日後，於未達成既得條件前，不得將該新股之權益出售、轉讓、質押、設定或做其他方式之處分；不得參與配股、配息且無表決權。

若獲配新股員工未達成既得條件，且與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或其從屬公司之聘僱關係終止時，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將於該員工離職日起自動失效。

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另於 115 年 3 月 6 日給與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0.21 仟單位每股發行價格為 0 美元（即無償發行）。給與對象為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或其從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顧問。

顧問（符合特定條件之顧問）於給與日可獲配 0.21 仟新股。

顧問自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給與日後，於未達成既得條件前，不得將該新股之權益出售、轉讓、質押、設定或做其他方式之處分；不得參與配股、配息且無表決權。

若獲配新股員工未達成既得條件，且與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或其從屬公司之顧問合約終止時，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將於該合約終止日起自動失效。

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於 114 年度給與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使用二項式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14年度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給與之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
給與日價格	54.88 美元~142.53 美元
預期波動率	30.47%~32.46%
存續期間	1~4 年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3.47%~4.36%

合併公司 114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273,251 仟元。

二十、與非控制權益之權益交易

因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部分員工認股權及認購權證於 113 年 1 月、2 月、3 月、5 月、6 月、7 月、8 月、9 月、11 月及 12 月經行使轉換普通股發行新股，且該子公司於 113 年 4 月辦理現金增資，並於 113 年 1 月、2 月、10 月及 11 月分次按出售當時市價向市場發售普通股（at the market offering）辦理現金增資，致合併公司對該子公司所有權權益發生變動，合計持股比例遂由 58.58% 下降為 53.66%。

因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部分員工認股權及認購權證於 114 年 1 月、2 月、3 月、4 月、5 月、6 月、8 月、9 月、11 月及 12 月經行使轉換普通股發行新股，部分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 114 年 2 月、9 月、10 月及 11 月達成既得條件，且該子公司於 114 年 2 月、8 月、9 月及 12 月辦理現金增資，並於 114 年 12 月分次按出售當時市價向市場發售普通股（at the market offering）辦理現金增資，致合併公司對該子公司所有權權益發生變動，合計持股比例遂由 53.66% 下降為 43.44%。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合併公司對該等子公司之控制，合併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

	114年度	113年度
收取之對價	\$ 19,982,486	\$ 2,669,691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按相對 權益變動計算轉入非控制權 益之金額	(11,204,953)	(1,334,973)
調整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其他 權益項目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2,633	679
權益交易差額	<u>\$ 8,780,166</u>	<u>\$ 1,335,397</u>
<u>權益交易差額調整科目</u>		
資本公積—認列對子公司所有 權權益變動數	<u>\$ 8,780,166</u>	<u>\$ 1,335,397</u>

二一、資本風險管理

由於合併公司須維持大量資金，以支應新藥研發所需，因此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及研究發展費用等需求。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定期審核資本結構，並考量不同資本結構可能涉及之成本與風險，係以審慎管理為之。

二二、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層級

113年12月3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u>\$ 149,135</u>	<u>\$ _____</u>	<u>\$ _____</u>	<u>\$ 149,135</u>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	\$ 149,1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1)	25,129,983	5,083,055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259,002	131,470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其他應收款、部分其他流動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其他應付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係來自以外幣計價之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計價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四。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澳幣貨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1% 時，將使稅前淨損增加之金額；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1% 時，其對稅前淨損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114年度	113年度
<u>損</u> <u>益</u>		
美元貨幣之影響	(\$ 1,962)	(\$ 483)
澳幣貨幣之影響	(225)	(218)

上述影響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及澳幣貨幣計價之銀行存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4,038,152	\$ 3,720,185
—金融負債	22,813	33,991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2,882,418	927,698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定。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25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25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14 及 113 年度之稅前淨損將分別減少／增加 7,206 仟元及 2,319 仟元，主要係因合併公司之浮動利率銀行活期存款之暴險。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流動資金之交易對方係國際信用評等機構給予高信用評等之銀行，故該信用風險不高。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係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114年12月31日

	短於1年	1至3年	3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無附息負債	\$ 259,002	\$ -	\$ -	\$ -	\$ 259,002
租賃負債	<u>14,934</u>	<u>8,439</u>	<u>-</u>	<u>-</u>	<u>23,373</u>
	<u>\$ 273,936</u>	<u>\$ 8,439</u>	<u>\$ -</u>	<u>\$ -</u>	<u>\$ 282,375</u>

113年12月31日

	短於1年	1至3年	3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無附息負債	\$ 131,470	\$ -	\$ -	\$ -	\$ 131,470
租賃負債	<u>16,922</u>	<u>18,250</u>	<u>-</u>	<u>-</u>	<u>35,172</u>
	<u>\$ 148,392</u>	<u>\$ 18,250</u>	<u>\$ -</u>	<u>\$ -</u>	<u>\$ 166,642</u>

二三、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合併公司之關係</u>
智新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二) 其他

1. 營業費用

<u>帳列項目</u>	<u>關係人類別</u>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研究發展費用	實質關係人	<u>\$ -</u>	<u>\$ 602</u>

2. 其他收入

<u>帳列項目</u>	<u>關係人類別</u>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其他收入	實質關係人	<u>\$ -</u>	<u>\$ 300</u>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43,753	\$ 97,050
退職後福利	2,310	2,073
股份基礎給付	977,961	188,955
	<u>\$ 1,124,024</u>	<u>\$ 288,078</u>

董事及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四、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114年12月31日

外幣資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6,894		31.430	\$	216,686		
澳幣		1,072		21.010		22,514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653		31.430		20,509		

113年12月31日

外幣資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1,811		32.785	\$	59,365		
澳幣		1,067		20.390		21,758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336		32.785		11,017		

功能性貨幣	114年度		113年度	
	功能性貨幣 兌表達貨幣	淨兌換損益	功能性貨幣 兌表達貨幣	淨兌換損益
新台幣	1 (新台幣：新台幣)	\$ 5,917	1 (新台幣：新台幣)	\$ 3,005
美元	31.180 (美元：新台幣)	(502)	32.112 (美元：新台幣)	(126)
澳幣	20.090 (澳幣：新台幣)	(85)	21.190 (澳幣：新台幣)	1,985
人民幣	4.365 (人民幣：新台幣)	(29)	4.510 (人民幣：新台幣)	30
		<u>\$ 5,301</u>		<u>\$ 4,894</u>

二五、其他

本公司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之待彌補虧損，已逾實收資本之二分之一，惟負債總額未超過資產總額。本公司亦於 114 年 2 月完成相關籌資計畫，並評估既有資金應足以支應未來至少一年之營運支出。

二六、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附表一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二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四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無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二七、部門資訊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主要業務為新藥開發，僅經營單一產業，故屬單一之應報導部門。

(二)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合併公司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尚處於研發階段，故並無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三)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於台灣、香港、開曼群島、美國、澳洲、瑞士及日本營運。

合併公司之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非	流	動	資	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台 灣	\$	53,096		\$	64,613
香 港		8,747			93,620
開曼群島		8,808,892			5,557

(接次頁)

(承前頁)

		非	流	動	資	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美	國	\$	1,547		\$	4,841
澳	洲		5,778			2,206
瑞	士		82,124			-
			<u>\$8,960,184</u>			<u>\$ 170,837</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分類為存出保證金之資產。

(四) 主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尚處於研發階段，故並無主要客戶資訊。

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公 允 價 值	
Belite Bio, Inc	債 券 美國國庫券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流動	-	\$ 4,384,164	-	\$ 4,384,164	
	美國國庫券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	8,805,603	-	8,805,603	

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註 3)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1	Belite Bio (Swiss) AG	Belite Bio (HK) Limited	子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1,728,650 (註 1)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6.80%
2	台灣倍亮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Belite Bio (HK) Limited	子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53,430 (註 1)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2	台灣倍亮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Belite Bio (HK) Limited	子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26,537 (註 1)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0.10%
3	Belite Bio, LLC	Belite Bio (HK) Limited	子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76,610 (註 1)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3	Belite Bio, LLC	Belite Bio (HK) Limited	子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29,413 (註 1)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0.12%

註 1：均已於合併時沖銷。

註 2：係新台幣一仟萬元以上之交易金額。

註 3：本表之重大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		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數	率	帳面金額	本			
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Lin Bioscience International Ltd.	開曼群島	轉投資	\$ 1,618,515 (USD 55,328 仟元)	\$ 1,615,280 (USD 55,222 仟元)	56,750,315	100.00	\$ 9,895,891	(\$ 1,175,936)	(\$ 1,175,936)	子公司及註 1	
	Lin BioScience Pty Ltd	澳洲	新藥研發	219,246 (AUD 10,456 仟元)	140,036 (AUD 6,456 仟元)	10,456,036	100.00	114,359	(26,570)	(26,570)	子公司	
Lin Bioscience International Ltd.	Belite Bio, Inc	開曼群島	新藥研發及轉投資	1,648,370 (USD 56,315 仟元)	1,648,477 (USD 56,319 仟元)	17,095,263	43.44	9,936,891	(2,390,829)	(1,172,126)	子公司及註 2	
	Lin Bioscience, LLC	美國	新藥研發及相關技術服務	332 (USD 10 仟元)	-	-	100.00	314	-	-	子公司及註 5	
	Lin BioScience (HK) Limited	香港	新藥研發及轉投資	3,010 (USD 100 仟元)	-	100,000	100.00	2,723	(428)	(428)	子公司及註 6	
Belite Bio, Inc	Belite Bio Holdings Corp.	美國	新藥研發及轉投資	1,045,424 (USD 34,546 仟元)	821,204 (USD 27,498 仟元)	26,500	100.00	119,471	(186,540)	(186,540)	子公司	
	Belite Bio (HK) Limited	香港	新藥研發及轉投資	3,057,627 (USD 98,131 仟元)	1,466,479 (USD 48,624 仟元)	107,742,893	100.00	379,752	(1,324,410)	(1,324,410)	子公司及註 3	
Belite Bio Holdings Corp.	Belite Bio, LLC	美國	新藥研發及相關技術服務	458,719 (USD 14,876 仟元)	321,494 (USD 10,552 仟元)	-	100.00	26,880	(103,317)	(103,317)	子公司	
	RBP4 Pty Ltd	澳洲	新藥研發及相關技術服務	506,272 (AUD 24,297 仟元)	490,296 (AUD 23,504 仟元)	23,222,574	100.00	50,450	(56,410)	(56,410)	子公司	
Belite Bio (HK) Limited	台灣倍亮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新藥研發及相關技術服務	182,383	10,000	6,000,000	100.00	66,147	(115,718)	(115,718)	子公司及註 4	
	Belite Bio (Swiss) AG	瑞士	新藥研發及轉投資	2,350,599 (USD 73,591 仟元)	-	1,200,000	100.00	2,215,175	(97,272)	(97,272)	子公司及註 7	
Belite Bio (Swiss) AG	Belite Bio Japan Inc.	日本	新藥研發及相關技術服務	2,105 (JPY 10,000 仟元)	-	10,000,000	100.00	2,008	-	-	子公司及註 8	

註 1：原始投資金額已扣除以 RBP4 專門技術作價增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 42,552 仟元。

註 2：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部分員工行使員工認股權及部分股東行使認購權證，部分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達成既得條件，且該子公司於 114 年 2 月、8 月、9 月及 12 月辦理現金增資，並於 114 年 12 月分次按出售當時市價向市場發售普通股（at the market offering）辦理現金增資，致合併公司對該子公司所有權權益發生變動，合計持股比例遂由 53.66% 下降為 43.44%。若假設該子公司給與之認股權全數經執行轉換為普通股，合併公司對該子公司之持股比例將稀釋為 38.03%；若再假設該子公司發行之權證全數經行使轉換為普通股，合併公司對該子公司之持股比例將稀釋為 36.52%，惟仍不影響合併公司對該子公司之控制力。

註 3：原始投資金額已扣除以 RBP4 專門技術作價增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 432,157 仟元。

註 4：子公司 Belite Bio (HK) Limited 於 113 年 12 月設立台灣倍亮生技股份有限公司，為該子公司持股 100% 之非重要子公司。

註 5：子公司 Lin Bioscience International Ltd. 於 114 年 1 月設立 Lin Bioscience, LLC，為該子公司持股 100% 之非重要子公司。

註 6：子公司 Lin Bioscience International Ltd. 於 114 年 7 月設立 Lin BioScience (HK) Limited，為該子公司持股 100% 之非重要子公司。

註 7：子公司 Belite Bio (HK) Limited 於 114 年 9 月設立 Belite Bio (Swiss) AG，為該子公司持股 100% 之非重要子公司，另原始投資金額已扣除以 RBP4 專門技術作價增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 71,753,491 仟元。

註 8：子公司 Belite Bio (Swiss) AG 於 114 年 11 月設立 Belite Bio Japan Inc.，為該子公司持股 100% 之非重要子公司。

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投資收益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匯出	匯回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Belite Bio (Shanghai) Limited	新藥研發	\$ 6,585 (美金 225 仟元)	2	\$ - (美金 - 仟元)	\$ - (美金 - 仟元)	\$ - (美金 - 仟元)	\$ - (美金 - 仟元)	(\$ 1,763) (美金 57 仟元)	43.44%	(\$ 913) (美金 29 仟元)	\$ 435 (美金 14 仟元)	\$ - (美金 - 仟元)	
Lin BioScience (Shanghai) Limited	新藥研發	1,505 (美金 50 仟元)	3	- (美金 - 仟元)	- (美金 - 仟元)	- (美金 - 仟元)	- (美金 - 仟元)	(313) (美金 10 仟元)	100.00%	(313) (美金 10 仟元)	1,268 (美金 40 仟元)	- (美金 - 仟元)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委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	\$ 8,090 (美金 275 仟元)	\$ 6,439,567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第三地區投資公司為 Belite Bio (HK) Limited。
3.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第三地區投資公司為 Lin BioScience (HK) Limited。
4. 其他方式。

註 2：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及帳面價值係以 114 年 12 月 31 日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